项目采购编号：310117000260915134511-17381682

代理机构项目内部编号：HYXS26005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 年 九 月

2026年09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七章：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10-13 13: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17000260915134511-17381682（代理机构内部编号：HYXS26005）

项目名称：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预算金额：180 万元

最高限价：180 万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80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拟为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交付日期：2026 年 10 月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包号	包类别	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执行信息
1	货物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供应商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09-22 至 2026-09-30，每天 00:00:00~12:00:00，12:00:00~23:59: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可于本公告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获取电子采购文件。

售价（元）：0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评标小组将按照招标文件以及《资格性响应表》和《符合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性响应表》和《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10-13 13: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于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开标时间：2026-10-13 13:30:00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在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采用电子采购平台网上开标方式。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①本公司不提供上网网络（WIFI），届时请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单位代表持提交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 证书管理器下载等，确保和 CA 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按照上海市财政局对电子招标的要求自行完成调试）一并出席。

②其他相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响应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报价人在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观看线上直播培训回看，也可登录采购云平台查看培训操作手册或培训操作视频。

2、采购云平台在使用过程中如遇到问题可拨打服务电话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925 号

联系人：姜老师

联系方式：13636384769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

联系方式：159216908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老师

电话：1592169082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置）表

序号	目录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招标人信息	名称：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925 号 联系人：姜老师 联系方式：13636384769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 项目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方式：15921690827
2	项目招标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
3	项目地址	详见招标公告
4	项目内容	详见《招标需求》
5	最高限价	☐ 无 ☑ 有，最高限价为 180 万元
6	交付日期	详见招标公告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8	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所规定的 货物类 招标的收费标准，向 中标方 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table><tr><td>服务类型 费 率 中标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tr><td>100以下</td><td>1.50%</td><td>1.50%</td><td>1.00%</td></tr><tr><td>100～500</td><td>1.10%</td><td>0.80%</td><td>0.70%</td></tr><tr><td>500～1000</td><td>0.80%</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0%</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0%</td><td>0.20%</td></tr></table>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9	报名、发售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公告
10	现场踏勘	☑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进行踏勘，如有踏勘需求请供应商提前与采购方协商沟通，以便安排。 ☐ 组织，集合时间：/ 集合地点：/联系人：/ 联系电话：/。
11	现场验证	☑ 不组织。 ☐ 组织，集合时间：/ 集合地点：/联系人：/ 联系电话：/。
12	投标单位提疑事项	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请于规定的时间前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递交至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联系人夏老师，联系方式 15921690827）或网上电子响应平台提疑，招标代理机构将主动或依据响应方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发布澄清公告。 若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疑问函或无疑问函，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无疑问。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潜在投标人认为本项目的服务需求书中的技术、服务等相关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可在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对相关技术、服务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13	答疑会（如有）	不集中组织召开，若有疑问或澄清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公布答疑内容或澄清内容。如须召开答疑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14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如有）	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
15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6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7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___/____元 （本项目不提交） 形式：银行贷记凭证、电汇或网上银行 所有投标书都应附有___/____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汇款证明，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并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上操作确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账号中（须在汇款凭证附言处注明项目名称）。在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未到账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汇款信息如下：/ 注：如若未及时提交缴纳投标保证金信息让招标代理确认，则认定此次投标无效。
19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本文件中涉及履约保证金内容均不适用。 ☐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金额的_____%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并且在合同签订后，中标方人应向招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履约担保、网银转账、电汇、汇票和转账支票的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为招标人。
20	投标签收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可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代理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的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在规定时间内签收的投标（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投标（响应）失败。 若项目未到达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可对已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项目进行“撤回”，如状态显示为“签收成功”的，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撤销签收”后，再进行“撤回”操作。

21	投标人开标时需携带材料	1、提交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 2、投标回执函或无疑问确认函（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携带：①法人证明书原件（证明书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和法人签章）；②法人身份证原件，必须交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即居民身份证）原件（核验无误后归还）；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出席需携带：①法人代表授权书（授权书需附法人及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和法人签章）；②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必须交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即居民身份证）原件（核验无误后归还）；③被授权委托人在该单位在职证明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标时，投标当天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的日期请以响应当天日期为准。 4、投标单位未提交上述证件或提供的证件不符合要求，或者投标单位未派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或者委托代理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招标机构将对各投标单位委托代理人的受聘单位情况进行复核，对无法查询到且提供不了证明的投标单位，视其为放弃投标。
2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3	资格审查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4、资格性响应表》
24	符合性审查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4、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25	相关政策	**（1）中小企业：** 1）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投标人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2）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财政部财库〔2019〕18 号和财政部财库〔2019〕19 号文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方能享受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政策。 **（3）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最新公告及通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a.gov.cn），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若成交，供货时须附上 3C 产品认证证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落实预留份额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中小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型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根据财库[2014]68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所属行业划分：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采购的设备属于工业。
		异常低价审查：本项目执行《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的规定，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文件中规定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3）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支持本国产品政策： （1）若本项目（包）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含进口产品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在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投标人提供本国产品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出具完整、准确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且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达到 80%以上时，应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出具《承诺函》或者承诺事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4）关于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以及《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沪财库〔2008〕49 号）等规章制度。
26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评标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响应件作为无效处理。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件作为无效处理。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应征而不委托代理人应征，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征，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也可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报价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标过程中，如有发现报价人有为谋取成交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招标人和评委的行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若在中标后和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其提供虚假资料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评标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实，报价人都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1	注册登记	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在云采交易平台注册登记入库并获得账号和密码。
2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更正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进行更正，更正文件应在云采交易平台上公告，并通过云采交易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3	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1)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云采交易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投标客户端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招标文件有关格式。 (3)投标文件须先以 WORD 编辑器编辑，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好内容后转换为 PDF 文件。此 PDF 文件应附带目录以及文档结构图功能，以便投标工具抽取目录。WPS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在 WPS Office 软件中，先点击左上角“文件”，选择“另存为”，并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保存”，生成 PDF 文件。Word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先点击左上角“文件”，再点击“导出”、“创建 PDF/XPS”，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发布”，生成 PDF 文件(如第一次使用 Office 软件生成带目录结构文件，需在发布前点击“选项”，并勾选“创建书签时使用”）。 (4) 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对该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 供应商和云采交易平台应分别对响应文件实施加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再经过云采交易平台加密保存。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相应文件未能加密而致响应文件在投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	网上响应	(1) 登入投标客户端：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 登陆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 (2) 填写网上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投标客户端中选择要参与的项目，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系统设置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响应的包件号。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响应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3) 完成响应：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5	响应文件签收	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法签收），供应商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响应失败。 若项目未到达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供应商可对已完成上传响应文件的项目进行“撤回”，如状态显示为“签收成功”的，供应商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撤销签收”后，再进行“撤回”操作。
6	响应截止	响应截止与投标的时间以云采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后云采交易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首次响应文件。
7	投标	（1）参加投标会议。供应商在完成网上响应文件提交后，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响应文件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响应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投标会议。 （2）投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采交易平台参加投标。 **☆（3）签到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操作，逾时未完成签到的供应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的除外。

		若发生影响正常投标的系统故障，投标时间将另行公告或通知。
8	投标文件解密	云采交易平台显示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云采交易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解密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解密操作，逾时未完成解密的供应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9	投标记录的确认	（1）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投标记录表。 （2）供应商应及时检查投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 （3）供应商发现投标记录表与其投标文件报价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更正，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核实投标记录表的内容是否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一致。如不一致的，应及时更正。 （4）供应商未对投标记录表提出异议，又据不作出确认的，视为确认投标记录表的内容。
10	其他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云采交易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2）本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云采交易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3）云采交易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供应商若参加本项目，即视为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11	云采交易平台 获取帮助	提供工作日 8:30-12:00，13:30-18:00 的热线咨询服务 服务热线：400-881-7190。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三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

2．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

2.3“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买方”“甲方”系指招标人。

2．8 “卖方”“乙方”系指中标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人。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符合性要求条款。

2．10“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及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人（或本法人、本组织）所拥有。

3．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尚在禁止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3．4 《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 项

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7. 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符合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7. 4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 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 6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的规定办理。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 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招标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 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招标公告》《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 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4）招标需求

（5）评标方法与程序

（6）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符合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招标公告（招标公告）》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招标代理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符合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具体应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4）《资格性响应表》；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6）《商务要求响应表》；

（7）《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8）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9）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8．2 《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

19．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性响应表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性响应表》以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符合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性响应表》或《符合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2 条“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规定处理。

22．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包括：（1）货物主要技

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正常和连续地运转所需要的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的清单以及维护费用，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3．相关证明文件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2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4．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符合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性响应表》以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加盖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4．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3）投标文件应避免豪华装订。

25．投标文件编制的响应性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规定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的，投标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打印、填写并按要求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在评标时因此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标的风险。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6. 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6．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投标截止时间

27．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7．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7．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9. 开标

29．1 招标人将按《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9．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9．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9．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1．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1．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符合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1．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1．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31．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符合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2．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32．1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上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

（1）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招标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

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3．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3．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改变其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4．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4．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4．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5．　评标的有关要求

3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5．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5．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5．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6．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9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7．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7．1 招标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7．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7．3 中标公告同时也是对其他未中标投标人的未中标通知。

38．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9．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40.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41.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招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2.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1、中小企业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享受优先待遇。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供应商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的采购的标的属于 工业。

2、监狱企业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含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适用本须知第 26 条款规定的价格扣除法。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目前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在本采购需求中另行明确：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的相关内容。

4、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根据国务院及财政部印发的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 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采购本国货物，所有供应商均应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采购内容	本项目拟为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项目内容包括购买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2 台三轴加工中心。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报价要求	安装和培训：机床的安装和基本操作培训已包含在报价中，培训包括机床操作、维护。
项目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180 万元，超过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要求

类别	要求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
交货期	2026 年 10 月底
交货地点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实训中心
货物运送	货物搬运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安装调试	1.机床运抵买方工厂五日内，买方通知卖方。卖方在接到买方安装通知后，立即派工程技术人员到买方使用现场免费对设备全套系统进行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 2.安装调试前，由乙方和甲方公司人员共同开箱，按合同数量及装箱单清点。
交付验收	依据学校要求、设备验收要求、按照相关标准完成验收合格后签字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在保修期内如有买方人为不正当使用造成损坏，在保修期内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8 质量保证期小时内，派工程师到买方工厂处理，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保修期过后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30%定金，由中标方交货。依据学校要求、设备验收要求、按照相关标准完成验收，验收合格且完成约定的相关工作，并经校方签字后付清剩余 70%。
故障解决时间	48 小时内
转让与分包	（1）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 （2）本项目不得分包。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三、项目具体招标需求

1、学校概况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由松江区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公办高等职业院校，2023 年正式招生，学院位于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核心区域的松江区，毗邻松江大学城教育园区，环境优美且设施先进。

办学定位与规模定位：以服务科创为使命，聚焦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和城市服务业，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规模：全日制在校生暂定 4000 人，未来可能随需求扩大。

2、建设背景与现状

上海松江区作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智能制造产业带核心节点，先进制造业发展态势迅猛，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在区域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亟须五轴加工中心等高端设备支撑精密制造人才培养，为服务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快速发展对高素质数控人才的迫切需求，我校数控专业亟须提升实训条件。当前设备在数量与先进性上不足，制约了与产业需求对接的人才培养。本项目通过购置五轴、三轴加工中心，建成松江区首个高职院校五轴实训基地，紧密对接“新双高金专”内涵建设，完善实训教学、优化课程体系、强化师资力量。此举不仅能满足专业核心技能实训课程的正常实施，支持技能竞赛与培训，更是培养区域产业急需的卓越工匠、促进专业内涵提升的关键举措，直接助力区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3、建设依据

（一）实施背景

1.服务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需要

上海松江区作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智能制造产业带核心节点，先进制造业发展态势迅猛，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在区域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2025 年高端装备制造规模将突破 3000 亿元，亟须五轴加工中心等高端设备支撑精密制造人才培养。这些产业对于掌握五轴、三轴加工中心操作的高素质数控技术人才需求十分迫切，急需具备精湛实操技能和深厚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来满足其生产和发展需求。我校作为地处松江区的高职院校，肩负着为区域产业输送优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使命。然而，当前学校数控专业实训设备在数量和先进性上存在不足，难以培养出与企业需求无缝对接的人才。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建设项目紧扣《中国制造 2025》和教育部新“双高计划”（2025-2035），重点建设金专、金课、金师、金地、金教材五大核心指标。能让学生接触到与企业实际生产接轨的设备，使其掌握的技能更好地服务于区域产业发展。

2.对标 “新双高金专” 内涵建设的需要

“新双高金专” 要求专业建设紧密对接产业需求，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我校数控专业虽致力于此，但现有实训条件限制了专业的进一步发展。先进的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能够为专业建设提供有力支撑，通过引入这些设备，可优化专业课程设置，强化实践教学环节，使专业培养目标更贴合产业对高素质数控人才的要求，推动数控专业向 “金专” 标准迈进。

（二）实施必要性

1.学校提升数控专业内涵建设的必然要求

实施本项目是学校提升数控专业内涵建设，培养卓越工匠的关键举措。当前学校实训设备在数量和先进性上存在不足，无法满足培养符合卓越工匠标准学生的需求，制约了专业的发展。通过购买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能够完善实训教学条件，优化课程体系，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从而全面提升数控专业的内涵建设，为培养更多高素质的数控卓越工匠奠定坚实基础。

2.服务区域产业发展的迫切需要

松江区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的快速发展，对掌握先进加工中心操作技能的数控人才需求日益迫切。学校作为区域内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基地，有责任和义务为区域产业发展输送所需人才。实施本项目，培养出具备五轴、三轴加工中心操作技能的学生，能够有效缓解区域企业的人才短缺问题，促进区域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3.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在当前就业市场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学生掌握先进设备的操作技能是提高自身就业竞争力的重要筹码。通过参与基于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的实训教学，学生能够熟练掌握先进的数控加工技术，积累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就业时更能得到企业的青睐，增加就业机会，实现更好的职业发展。

4、项目建设内容和目标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旨在通过引进先进制造装备，系统提升数控技术专业实训条件与人才培养能力，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设备采购与配置：

采购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要求具备高精度、高刚性、高动态响应特性，支持复杂曲面、叶

轮、精密模具等多轴联动加工，适用于高级技能实训、技能竞赛集训及技术研发。

采购 2 台三轴加工中心：要求性能稳定、精度可靠、操作友好，适用于数控铣削、钻孔、攻丝等基础及核心技能的教学与实训。

所有设备须配备完整的操作系统、编程软件、必要的刀具库、夹具及冷却系统，确保交付后即可投入教学使用。

机床具备数控接口通讯功能。

实训基地建设与升级：

规划并建设松江区高职院校首个五轴加工实训基地，合理布局设备区域、教学研讨区、工具物料区及安全通道。

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包括电力扩容、气源供应、除尘排屑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如防护网、急停装置）及信息化管理接口。

营造与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相贴近的实训氛围，张贴安全操作规程、设备保养规范及企业文化标语。

师资能力提升计划：

针对新设备操作、编程、维护及工艺设计，组织专业教师参加专项技术培训与认证。

安排教师赴合作企业进行实践研修，了解产业最新技术动态与人才需求。

编制配套的实训指导书、项目任务书、安全操作手册、典型加工案例集等教学资源。

探索“课岗赛证”融通培养模式，将技能大赛标准、职业资格认证要求融入日常教学。

组建由校内教师与企业工程师共同组成的教学团队，开展技术研讨与联合授课。

管理与运行机制构建：

制定完善的实训基地管理制度、设备使用与维护保养制度、安全应急预案。

建立开放共享机制，在保障教学主任务的前提下，面向区域内中职院校、合作企业提供技能培训、技术服务和技能鉴定支持。

（二）项目总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计划到 2026 年 10 月基地验收时，达成以下总体目标：

1. 建成区域领先的实训平台：成功建成设备先进、功能齐全、管理规范的“数控卓越工匠培养基地”，成为松江区乃至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内具有示范性的高职院校五轴加工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2. 显著提升专业内涵与培养质量：数控技术专业实训条件得到根本性改善，课程体系与产业需求紧密对接，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及解决复杂工程问题能力显著增强，专业核心竞争力达到“新双高”背景下“金专”建设要求。

3. 输出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每年能够稳定培养一批熟练掌握多轴加工中心操作、编程与工艺优化的高素质数控技术技能人才，有效满足区域高端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等重点产业对“卓越工匠”的迫切需求，学生就业竞争力与就业质量明显提高。

4. 打造高水平“双师型”教学团队：专业教师团队的技术技能水平和实践教学能力全面提升，

形成一支既精通理论又擅长实操，能够开展技术服务和创新的“金师”队伍。

5. 增强社会服务与辐射能力：实训基地成为区域技术技能积累、推广与服务的平台，在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承办、职业技能鉴定、中小企业技术支持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和对区域经济发展的贡献度。

6. 五轴加工中心、三轴加工中心数量达到教育部《高等职业学校数控技术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相关要求，《数控技术》专业加工中心相关技能实训课程正常实施，满足学校技能培训、技能竞赛、职业体验等多样化需求。

（三）功能需求

所购设备需满足教学实训、技能竞赛及与产业对接，满足与企业联动，完成企业订单生产需求。五轴联动加工中心应具备复杂曲面、叶轮、模具等多轴联动精密加工能力，支持高级编程与工艺优化；三轴加工中心需适用于铣削、钻孔等基础技能教学，确保稳定可靠、操作简便。所有设备应配备完整操作系统、编程软件及安全防护功能，便于开展“课岗赛证”融合教学，满足学生实训、师资培训与社会服务需要。

五、硬件配置清单及参数、软件模块明细及说明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1）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欲采购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

（2）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技术规格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不是必须要求，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本技术规格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商标、原产地、型号或专利（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报价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规格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4）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

（一）采购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

1、技术参数规格表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表				数量
五	行程	X 轴行程	mm	≥450	
		Y 轴行程	mm	≥560	2 台

轴联动加工中心轴		Z 轴行程		mm	≥400
		A 轴			≥+10/-110
		C 轴			≥n×360°
	工作台	工作台尺寸		mm	≥台面Ø320
		最大允许加工工件重量		kg	≥水平 100，垂直 60
		最大允许加工工件尺寸		mm	≥Ø380×300
		工作离地面高度		mm	≥800
		A 轴 0 度时主轴端面至工作台距离		mm	≥120-520
		A 轴 0 度时主轴中心到工作台面中心的距离		mm	≥前 320，后 240
		A 轴-90 度时，主轴中心到盘面的距离		mm	≥368
	主轴	主轴电机功率		Kw	≥12.75
		额定扭矩		N·m	≥13.5
		最高转速		rpm	≥30000
	进给	X/Y/Z 快速移动速度		mm/min	≥36000
		A/C 快速移动速度		r/min	≥100/120
		X/Y/Z 切削进给速度		mm/min	≥10000
		A/C 切削进给速度		r/min	≥60/100
	直线滚动导轨	X/Y/Z 轴线轨			不低于 35/45/35mm 滚柱 P 级
		X/Y/Z 轴螺杆			不低于 3212/4012/3212 C3 级
	轴承	X/Y/Z 三轴轴承			不低于 NSK/NTN 同类型轴承
	刀库	刀柄型式		Type	BBT30
		刀库容量		-	≥21
		刀具最大直径（有/无邻）		mm	≥65
		刀具最大长度		mm	≥290（60mm 刀柄）
		刀具最大重量		kg	≥2
		刀具换刀方式			就近换刀
	马达	总电源供给量		kVA	≥30
	精度	定位精度	★XYZ 轴定位精度	mm	≤0.008/0.008/0.008

			★AC 定位精度	"	≤10/10	
		重复定位精度	★XYZ 轴重复精度	mm	≤0.004/0.004/0.004	
			★旋转轴重复定位精度	"	≤6/6	
	其他	机械重量		kg	≥7000	
		机器外观尺寸（长/宽），不含水箱		mm	≥2200*3400*3200	
	五轴软件	1.循环程序时的图形支持 2.工件量测循环程序 3.镗孔、常规式、刚性攻牙循环 4.啄钻、铰孔、镗孔、反向镗孔、定心钻孔循环 5.内外螺纹铣削循环 6.直线和圆弧沟槽铣削的循环程序 7.刀尖點控制功能(RTCP) 8.刀具寿命管理 9.插补功能:圆弧插补,螺旋插补,圆柱插补,曲线插补				

★特别提醒：标注“★”的内容为必要的关键性技术指标，须投标单位实质性响应，故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采购需求的具体要求明确体现或提供相关证明，如有缺少或失实将面临废标风险。

2、五轴加工中心主要零部件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国别
1	数控系统	220MA-5		
2	主轴马达	24000rpm		
3	三轴马达	S08-AM28		
4	主轴油冷系统	RCW-25PTS5/BP-B（水冷机）		
5	全自动润滑系统	NW-2202		
6	切削冷却水系统	CH4V-30-TP/750W 380V/50hz		
7	换刀机械手结构	斗笠式双臂回旋		

8	气动系统	KACM-FRF-V3-KP-MD3-10-08-06		
9	滚珠丝杆副	R3212/R4012/R3212		
10	滚珠丝杆轴承	30TAC62/20TAC47		
11	线性滑轨	35#/45#/35#		
12	主轴	BBT30		
13	电器组件	LC1N2501M5N		
14	手轮	HPB1-LA51		
15	联轴器	/		
16	热交换器	MCA-03H-N1Z-1227（空调）		
17	自动链式排削机	/		
18	含主轴油冷机	RCW-25PTS5/BP-B（水冷机）		
19	三轴导轨	线轨/线轨/线轨		
20	主轴功率	12.75kW		

3、附带说明配套刀具工具

名称	配套工量具参数		数量
五轴联动加工中心	1	钨钢铝用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2	钨钢涂层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3	圆鼻铣刀： D4R0.5*10*D4*50L*4T,D6R0.5*15*D6*50L*4T,D8R1*20*D8*60L*4T,D10R1*25*D10*75L*4T	2 套
	4	球头铣刀： R1.5*6*D3*50L,R2*8*D4*50L,R3*12*D6*50L,R4*16*D8*60L,R5*20*D10*75L	2 套
	5	盘刀：套装 BT30 刀柄+直角刀盘 63—80L	2 套
	6	刀柄：BT30-ER25-100L（送拉钉）	20 套
	7	丝锥：螺旋 M3*0.5，螺旋 M4*0.7，螺旋 M5*0.8，螺旋 M6*1，螺旋 M8*1.25，螺旋 M10*1.5	2 套
	8	倒角刀：6*6D*50L*90°，10*10D*75L*90°	2 套

	9	定心钻：A 型螺旋 2.0mm,A 型螺旋 3.0mm	2 套
	10	钻头:2.5mm【10 支装】,3.3mm【5 支装】,4.3mm【5 支装】,5mm【2 支装】,6.8mm,8.5mm	2 套
	11	夹头:ER25AA 级夹头-3.0mm,ER25AA 级夹头-4.0mm,ER25AA 级夹头-5.0mm,ER25AA 级夹头-6.0mm,ER25AA 级夹头-7.0mm,ER25AA 级夹头-8.0mm,ER25AA 级夹头-9.0mm,ER25AA 级夹头-10.0mm	2 套
	12	工具：ER25UM 扳手，等高垫块 8*120【8 对 16 件】等高加硬	2 套
	13	导轨润滑油：液压导轨油	18L
	14	切削液：微乳切削液	18L
	15	量具：0-200mm 带表游标卡尺，0-300mm 带表游标卡尺，0-25mm 内径千分尺，25—50mm 外径千分尺，50—75mm 外径千分尺	1 套
	16	夹具：快动平口钳 8 寸;K21250C 前三穿孔，分体 10 寸四轴 255 法兰定位孔 50	1 套
	17	工具柜：≥1800*800*350mm，优质冷轧板。	1 套
	18	工具箱：表面喷漆；长宽高：≥750×670×400mm。	2 套
	19	文化资源：内容涵盖实训基地文化墙、职业素养、实训室制度建设、核心技术展示、实训室设备展示、实训室各类标识等。	1 套
	20	教材 包含工作页、PPT 课件。至少包含以下五个项目： 一、PPT 课件 1.五轴加工中心产品认知 （1）智能系统认知 （2）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的构成认知 （3）虚拟仿真认知 （4）虚拟机图形仿真功能认知 2.五轴加工认知 （1）五轴机床类型认知 （2）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 RTCP 功能认知 （3）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速度合成功能认知 （4）旋转轴功能认知 （5） 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微段压缩功能 3. 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操作 （1） 五轴数控系统界面认知 （2） 五轴刀具与工具测量功能认知	1 套

		4.单叶片加工案例 （1）单叶片 cam 编程 （2）单叶片加工 5.S 试件加工案例 （1）S 试件 CAM 编程 （2）S 试件加工 二、工作页 5 个项目配有 15 个工作页，图文并茂，根据教师的任务安排，结合小组分工教学模式，学生逐一完成工作页任务，提倡学生以自主学习为主，培养团队合作意识，融合自评、小组评价、教师评价方式，给予学生当前任务评价。	

（二）采购 2 台三轴加工中心

1、技术参数规格表

设备名称	三轴加工中心技术参数规格表				数量
三轴加工中心	行程	X 轴行程	mm	≥850	
		Y 轴行程	mm	≥500	2 台
		Z 轴行程	mm	≥540	
		主轴端面至工作台面距离	mm	≥120-600	
		主轴中心到导轨基面距离	mm	≥640	
	工作台	★工作台尺寸	mm	≥1000×500	
		工作台负重	kg	≥500	
		T 型槽尺寸	Mm×个	≥18×5	
	主轴	锥孔（7:24）		BT40	
		最高转数	r/min	≥10000	
		额定输出扭矩	N.m	52.5/78.25（S2 15 分）	
		主轴电机功率	kW	≥11	
		主轴传动方式		同步齿型带	
	进	快速进给（X/Y/Z）	m/min	≥48/48/48	

	给	三轴拖动电机功率（X/Y/Z）		kW	≥3.1/3.1/5.9
		三轴拖动电机扭矩（X/Y/Z）		N.m	≥15/15/28.4
		进给速度		mm/min	≥1-20000
	刀库	刀柄型式		Type	MAS 403 BT40
		刀库容量		把	≥24
		刀库形式			机械手
		选刀方式			双向就近选刀
		最大刀具长度		mm	≥300
		最大刀具重量		kg	≥7
		最大刀盘直径	满刀	mm	≥Φ80
			相邻空刀	mm	≥Φ 150
		换刀时间（刀一刀）		s	≤2.5
	马达	总电源供给量		kVA	≥25
	精度	定位精度	★XYZ 轴定位精度	mm	≤0.008/0.006/0.006
		重复定位精度	★XYZ 轴重复精度	mm	≤0.005/0.004/0.004
	其他	机械重量		kg	≥4900
		机械高度		mm	≥2840
		机器外观尺寸（长/宽），不含水箱		mm	≥2400×2760
	铣床软件	1. 机床数控系统采用工业数控系统，以及同品牌的数字交流伺服系统和伺服电机 2. 高速高精度加工：前瞻和预读高达 1000 段 3. 刀具补偿：C 刀补功能、400 组刀具补偿 4. 程序格式：ISO 指令标准			

★特别提醒：标注“★”的内容为必要的关键性技术指标，须投标单位实质性响应，故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采购需求的具体要求明确体现或提供相关证明，如有缺少或失实将面临废标

风险。

2、主要零部件供应商

序号	名称	型号或规格	品牌	国别
1	数控系统	25iMC 系统		
2	主电机	ZJY208A-11CH-B5A2		
3	X 轴伺服电机	130SJTF-M120CH		
4	Y 轴伺服电机	130SJTF-M120CH		
5	Z 轴伺服电机	175SJTF-MZ220BH		
6	X 轴丝杠	滚珠， Φ32×16,		
7	Y 轴丝杠	滚珠， Φ32×16,		
8	Z 轴丝杠	滚珠， Φ40×16,		
9	X 轴导轨	滚柱，35		
10	Y 轴导轨	滚珠，45		
11	Z 轴导轨	滚珠，45		
12	主轴组	/		
13	刀 库	24 刀位，圆盘机械手式		
14	同步齿型带	/		
15	X.Y 轴轴承	25TAC62CSUHPN7C		
16	Z 轴轴承	30TAC62CSUHPN7C		
17	润滑系统	/		
18	水 箱	不带油水分离器		
19	气动部分	/		
20	总电源开关	/		
21	主要接触器	/		
22	主要继电器	/		

3、配套刀具工具

名称	配套工量具参数		数量
三轴加工中心	1	钨钢铝用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2	钨钢涂层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3	圆鼻铣刀： D4R0.5*10*D4*50L*4T,D6R0.5*15*D6*50L*4T,D8R1*20*D8*60L*4T,D10R1*25*D10*75L*4T	2 套
	4	球头铣刀： R1.5*6*D3*50L,R2*8*D4*50L,R3*12*D6*50L,R4*16*D8*60L,R5*20*D10*75L	2 套
	5	盘刀：套装 BT40 刀柄+直角刀盘 63—80L	2 套
	6	刀柄：BT40-ER32-100L（送拉钉）	20 套
	7	丝锥：螺旋 M3*0.5，螺旋 M4*0.7，螺旋 M5*0.8，螺旋 M6*1，螺旋 M8*1.25，螺旋 M10*1.5	2 套
	8	倒角刀：6*6D*50L*90°,10*10D*75L*90°	2 套
	9	定心钻：A 型螺旋 2.0mm,A 型螺旋 3.0mm	2 套
	10	钻头:2.5mm【10 支装】,3.3mm【5 支装】,4.3mm【5 支装】,5mm【2 支装】,6.8mm,8.5mm	2 套
	11	夹头：ER32AA 级夹头-3.0mm,ER32AA 级夹头-4.0mm,ER32AA 级夹头-5.0mm,ER32AA 级夹头-6.0mm,ER32AA 级夹头-7.0mm,ER32AA 级夹头-8.0mm,ER32AA 级夹头-9.0mm,ER32AA 级夹头-10.0mm	2 套
	12	工具：ER32UM 扳手，等高垫块 8*120【8 对 16 件】等高加硬	2 套
	13	导轨润滑油：液压导轨油	18L
	14	切削液：微乳切削液	18L
	15	量具：0-200mm 带表游标卡尺，0-300mm 带表游标卡尺，0-25mm 内径千分尺，25—50mm 外径千分尺，50—75mm 外径千分尺	1 套
	16	夹具：8 寸 T 型丝杆开口≥230mm	2 套
	17	工具箱：表面喷漆；长宽高：≥750×670×400mm。	2 套

4、设备可视化

序号	设备可视化	数量

1	**一、设备云眼** 对一台三轴加工中心和一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进行数据实时采集；生产数据按照工单采集；生产异常数据手工实时采集。是针对机加行业设计的一款生产现场监控产品。工厂设备联网后，通过本产品可以实现对设备状态和加工情况的实时监控，及时了解现场的加工进度和设备运行情况，随时掌握生产绩效情况。产品包括两部分内容，现场看板和基础信息配置。其中，现场看板是系统的核心功能，通过部署现场看板，可以及时地了解工厂内设备的运行情况、生产进度情况，以及生产绩效等信息；同时，为了能够让现场看板能够反映现完整的信息，需要用户根据实际情况对基础信息 进行完善，需要完善的信息包括班制信息、产品工艺信息、设备信息，以及人员信息等。 1.设备管理：用户可以利用设备管理来维护设备编号、设备描述、设备型号和设备序列号，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删除、同步和查询功能； 2.产品工艺配置：用户可以利用产品工艺配置来维护产品的程序、加工时间、准备时间和工序内容，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告警配置、删除和查询功能； 3.班制配置：用户可以通过班制配置来维护工厂工作时间，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设置多套班制，每一套班制可指定不同的设备；用户可以对班制信息进行新增、删除、设置默认、查看修改历史功能； 4.看板：全厂设备各个状态数量统计、运行时长统计、设备告警信息、设备效率和按照程序汇总的报工信息，单设备的开机时长，报工明细和当前设备状态及运行详情； 5.报工明细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生产报工明细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6.日产量统计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的日产量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7.设备时长统计：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时长统计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和设备描述； 8.设备状态导出：导出功能，除了导出设备的运行时长之外，还可以导出设备的其他状态信息，包括主轴 倍率、进给倍率、设备各种状态时间，以及设备的告警信息； 9.设备生产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产品加工产量进行统计；产品产量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产品产量进行统计； 10.人员管理：用户可以通过人员管理模块对工厂人员数据进行维护，模块中包含新增、复制、删除、编辑、修改密码、查询功能； 11.角色权限配置 ：用户通过角色权限配置，为工厂的角色设置权限。用户登录后能够显示其拥有角色的菜单； 12.人员授权：用户在人员授权中可以为选中的员工配置角色，该模块中包含查询、	1 套

	删除人员角色、添加人员角色功能；	
2	**二、数据采集模块：** 1.支持机床报文自定义，上传以及下载频率自行设置； 2.操作系统≥Ubuntu 16.04 LTS； 3.内存：≥2G DDR3； 4.存储空间：≥32G SSD； 5.通讯模块：LTE； 6.电压：DC12V±5%； 7.功耗：≤20W； 8.防护：IP4X； 9.图形控制器：Intel HD Graphics； 10.DP：DP 支持最大分辨率≥2560*1600； 11.HDMI：HDMI 支持最大分辨率≥1920*1080； 12.双显支持：HDMI+DP 同步或异步显示； 13.网络控制器：2*IntelI1211AT，RJ45 接口； 14.USB:1*USB3.0,1*USB2.0; 15.COM 口：1*RS232，采用 RJ45 接口； 16.红外：1*IR 红外接收端口；	1 个
3	**三、控制终端** 1.网络:2*RTL8111G/H 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唤醒 1*MINI-PCIE 接口,支持 2.4G/5GWIFI 通信 2.音频：ALC 芯片 3.显示接口：HDMI,VGA，支持双屏同步异步显示支持 系统：win7/win8/WIN10/linux 等 3.BIOS：支持上电开机，定时开机，网络唤醒，无盘启动 4.接口：4*USB3.0,2*USB2.0，电源接口，2*网络接口，HDMI,VGA，音频接口，2*COM,2*Wi-Fi	1 个
4	**交换机** 1.千兆 RJ45 端口：8 2.MAC 地址容量：4K 3.网络管理功能：支持本地 Web 管理，支持 802.1QVLAN、MTUVLAN、端口 VLAN，支持配置端口流控、双工、开启/关闭，支持端口汇聚、端口监控、端口隔离、端口流量统计，支持 QoS、端口出/入口限速、风暴抑制，动态更新 MAC 地址，支持线缆检测、环回检测 4.输入电源：9V/0.6A	1 个

	5.使用环境：工作温度：-5°C~45°C，存储温度：-40°C~70°C，工作湿度：10%～90%RH 不凝结，存储湿度：5%～90%RH 不凝结	

六、其他服务要求

（一）具体服务要求

①本项目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招标文件内所体现的招标人的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本项目的条件与需求，本针对该项目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对投标文件内所有内容的真实有效性负责。

②投标人须具备本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负责。

③投标人一经中标后，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方式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不得以任何理由自行降低相关要求及质量标准**。

④为保证供货商品能够充分满足使用要求与安装要求，中标后，中标方应主动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查，为勘查现场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自行承担。入校需提前和招标人联系，凭身份有效证明登记后方可入校，现场勘查全程须保证不可影响学校正常教学。

⑤供货商品正式投产前，招标人（学校）对款式或规格或颜色上如有微调，中标供应商应予以满足，并以最后经确认的方案为准，进行生产。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整合上报给招标人（学校），经招标人（学校）确认后方可展开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期间管理将纳入招标人（学校）的管理范围，中标供应商在此过程中须服从招标人（学校）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二）包装和送货要求

①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人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②中标人在组织进场前须对拟进场的相关货物进行充分的软包装保护，避免对采购人楼宇内墙面、楼梯扶手、楼宇电梯等造成损坏，并根据现场实际，分批将货物放置采购人指定场所。若产生损坏，由中标人采取措施复原，否则将赔偿采购人损失

（三）项目供货管理要求

1、本项目投标单位一经中标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

2、供应商必须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供应商在响应前应认真了解招标人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条件。

4、货物在投产前，中标方须与招标人（学校）确定，最终确认后方可生产。中标方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报招标人（学校）确认后方可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期间管理将纳入招标人（学校）的管理范围，中标方在此过程中须

服从招标人（学校）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5、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招标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方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招标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6、包装和送货要求：中标方在组织进场前须对拟进场的相关货物进行充分的软包装保护，避免对招标人楼宇内墙面、楼梯扶手、楼宇电梯等造成损坏，并根据现场实际，分批将货物放置招标人指定场所。若产生损坏，由中标方采取措施复原，否则将赔偿采购人损失。

7、现场管理：

（1）中标方应配备安装现场管理负责人并明确联系方式，该负责人须全程监控项目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过程。（货到现场：检查货物的数量、外包装及按照房间布置分配货物种类、数量。安装过程中：按照图纸配置货物，严格按照安装工艺、技术规范执行，组装完毕后对现场进行清洁保洁工作。）在招标人验收之前，现场负责人对货物进行全方面的自检，确保正常使用后通知招标人验收。

（2）中标方应严格遵守招标人管理规定：所有工作人员严格听从现场负责人或招标人的指挥，确保现场有序进行；货物进场，轻拿轻放，摆放整齐，不得拖拉，并注意对现场环境及产品的保护。

（3）与中标方签订现场施工安全协议，确保施工安全。安装现场严禁烟火；负责处理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确保垃圾及时清理，保持现场整洁卫生。

8、安装要求：中标方现场安装人员应当严格按各类货物使用要求进行安装，中标方现场管理人员应当按质量要求严格对安装各环节进行检查，特别是对容易出现质量问题的环节进行重点督查，确保货物现场安装的质量。

（四）供货安装要求

1、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及其制造工艺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对由此引起的纠纷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供货安装实施方案，包含物流计划、人员配置、安装计划、应急预案等。

3、投标人须派遣有类似项目经验的项目团队。如安装过程中涉及到特种作业的，安装人员必须持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操作。

4、中标方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现场货物材料保管、施工垃圾清理，原有设施保护，周边环境整洁，施工区域标识等，并保证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布线的合理性、美观性，如发生安全性事故，中标方需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5、中标方必须免费提供所有设备的安装服务，安装后须保证所有设备能够正常使用，并把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到最佳使用状态。最后用标签标识出每台设备和线路，便于今后维护。

7、中标方应负责全部所投货物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调试等，并配合验收及保修等，采购人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五）产品演示要求

1、实样演示要求

①演示为数控设备信息采集系统管理模块功能软件录屏演示，由各投标单位提供演示录屏视频。所有投标单位除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外，须以 U 盘形式提供电子版演示录屏视频，文件名称修改为

“投标公司全称-演示录屏视频”。

②录屏演示时限为每家投标单位不超过 10 分钟，演示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③电子版演示录屏视频要求该 U 盘单独密封，密封封套标记须注明“演示录屏视频”字眼，由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时提供。各投标单位须保证所递交的“演示录屏视频”U 盘中的电子文件无损坏情况、且文件名称按规修改，从投标单位开标当日递交起至演示前该内容始终处于密封状态，如现场演示期间打开电子文件如有损坏、空白等情况，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演示内容

现场演示	1.设备管理：用户可以利用设备管理来维护设备编号、设备描述、设备型号和设备序列号，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删除、同步和查询功能； 2.产品工艺配置：用户可以利用产品工艺配置来维护产品的程序、加工时间、准备时间和工序内容，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告警配置、删除和查询功能； 3.班制配置：用户可以通过班制配置来维护工厂工作时间，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设置多套班制，每一套班制可指定不同的设备。用户可以对班制信息进行新增、删除、设置默认、查看修改历史功能； 4.看板：车间设备各个状态数量统计、运行时长统计、设备告警信息、设备效率和按照程序汇总的报工信息，单设备的开机时长，报工明细和当前设备状态及运行详情； 5.报工明细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生产报工明细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6.日产量统计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的日产量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7.设备时长统计：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时长统计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和设备描述； 8.设备状态导出：导出功能，除了导出设备的运行时长之外，还可以导出设备的其他状态信息，包括主轴 倍率、进给倍率、设备各种状态时间，以及设备的告警信息； 9.设备生产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产品加工产量进行统计；产品产量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产品产量进行统计； 10.人员管理：用户可以通过人员管理模块对工厂人员数据进行维护，模块中包含新增、复制、删除、编辑、修改密码、查询功能； 11.角色权限配置：用户通过角色权限配置，为工厂的角色设置权限。用户登录后能够显示其拥有角色的菜单； 12.人员授权：用户在人员授权中可以为选中的员工配置角色，该模块中包含查询、删除人员角色、添加人员角色功能。

（六）保修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方必须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在保修期内如有买方人为不正当使用造成损坏，在保修期内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8 质量保证期小时内，派工程师到买方工厂处理，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保修期过后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2、中标方在上海市应具有较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及场所，有售后服务专线，保证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能及时上门解决问题。中标方须承诺 48 小时内解决故障，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3、中标方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故障解决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响应到场修复时间、专线报修电话、投诉方式、售后服务人员组成情况、无法解决问题的应急措施等进行详细阐述。中标方必须承诺质保期满后的服务标准与质保期内一致，并以优惠价格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需的配件。

4、投标人须提供整机原厂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且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七）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及其制造工艺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对由此引起的纠纷承担全部责任。

②供应商应负责本项目相关的全部所投货物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调试等，并配合验收及保修等，**招标人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人有义务将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到最佳使用状态，保证所有货物使用的安全性及美观性，如发生安全性事故，供应商需承担相关安全责任。

③投标人一经参与本项目投标，则视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明确的招标需求、货物及相关服务要求等无异议，供应商一旦中标，则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招标人的需求等理由提出本项目约定之外的一切费用，所有中标后由中标方提出的额外费用招标人将一律不予考虑。

④本项目供货时，供应商需保证产品按质、按时送至招标人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自报项目实施周期，并制作详细实施周期及施工组织方案、人员安排等质量、安全、工期保障措施，以确保项目按期完工。逾期取消中标资格并通报。

⑤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应通过编制培训教材、现场操作讲解等方式，负责对使用方进行操作培训，直至使用方能熟练掌握。

⑥投标人应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和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如有）

⑦如中标供应商实际供货产品与投标产品不一致，送货服务承诺无法完成，产品质量、服务被使用方有效投诉，经查实中标供应商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同时保留向市、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通报的权利。

⑧本项目不接受转让与分包，投标人一经中标后不得将本项目私下转让或违规违法分包。

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编制网上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不限于下列）：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4）《资格性响应表》；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6）《商务要求响应表》；

（7）《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委托人在该单位在职证明）；

（9）《投标人近三年（即指 2023 年 9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包括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用户评价等，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包含合同金额的合同首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评标时不予考虑；

（10）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11）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3）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

（14）按时送货的承诺和未按时送货的自罚措施（格式自拟）；

（15）相关资质证书（如有）。

2. 资格证明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检审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磋商时须提供）及被授权委托人在该单位在职证明并盖公章或劳动合同证明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

（3）根据沪财采【2022】11 号文的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提交反映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通过“信息打印”生成的查询报告（至少包括：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变更信息、股权变更信息、行政处罚信息、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纳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等），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供应商请自行提供股东及出资信息证明（可选项）。

3.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响应货物技术偏离表

（2）完成本项目的设备配置情况表

（3）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物流方案、服务方案

（4）供货安装实施方案，包含物流计划、人员配置、安装计划、应急预案等

（5）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内容工作计划说明

（6）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说明

（7）综合实力自述

（8）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上各类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格式自拟除外）。

4.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网上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响应单位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
采购内容	本项目拟为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项目内容包括购买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2 台三轴加工中心。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报价要求	安装和培训：机床的安装和基本操作培训已包含在报价中，培训包括机床操作、维护。
项目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180 万元，超过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要求

类别	**要求**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
交货期	2026 年 10 月底
交货地点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实训中心
货物运送	货物搬运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安装调试	1.机床运抵买方工厂五日内，买方通知卖方。卖方在接到买方安装通知后，立即派工程技术人员到买方使用现场免费对设备全套系统进行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 2.安装调试前，由乙方和甲方公司人员共同开箱，按合同数量及装箱单清点。
交付验收	依据学校要求、设备验收要求、按照相关标准完成验收合格后签字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在保修期内如有买方人为不正当使用造成损坏，在保修期内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8 质量保证期小时内，派工程师到买方工厂处理，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保修期过后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30%定金，由中标方交货。依据学校要求、设备验收要求、按照相关标准完成验收，验收合格且完成约定的相关工作，并经校方签字后付清剩余 70%。
故障解决时间	48 小时内
转让与分包	（1）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 （2）本项目不得分包。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三、项目具体招标需求

1、学校概况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是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由松江区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

制公办高等职业院校，2023 年正式招生，学院位于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核心区域的松江区，毗邻松江大学城教育园区，环境优美且设施先进。

办学定位与规模定位：以服务科创为使命，聚焦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和城市服务业，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规模：全日制在校生暂定 4000 人，未来可能随需求扩大。

2、建设背景与现状

上海松江区作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智能制造产业带核心节点，先进制造业发展态势迅猛，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在区域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亟须五轴加工中心等高端设备支撑精密制造人才培养，为服务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快速发展对高素质数控人才的迫切需求，我校数控专业亟须提升实训条件。当前设备在数量与先进性上不足，制约了与产业需求对接的人才培养。本项目通过购置五轴、三轴加工中心，建成松江区首个高职院校五轴实训基地，紧密对接“新双高金专”内涵建设，完善实训教学、优化课程体系、强化师资力量。此举不仅能满足专业核心技能实训课程的正常实施，支持技能竞赛与培训，更是培养区域产业急需的卓越工匠、促进专业内涵提升的关键举措，直接助力区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3、建设依据

（一）实施背景

1.服务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需要

上海松江区作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智能制造产业带核心节点，先进制造业发展态势迅猛，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在区域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2025 年高端装备制造规模将突破 3000 亿元，亟须五轴加工中心等高端设备支撑精密制造人才培养。这些产业对于掌握五轴、三轴加工中心操作的高素质数控技术人才需求十分迫切，急需具备精湛实操技能和深厚专业知识的技术人员来满足其生产和发展需求。我校作为地处松江区的高职院校，肩负着为区域产业输送优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使命。然而，当前学校数控专业实训设备在数量和先进性上存在不足，难以培养出与企业需求无缝对接的人才。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建设项目紧扣《中国制造 2025》和教育部新“双高计划”（2025-2035），重点建设金专、金课、金师、金地、金教材五大核心指标。能让学生接触到与企业实际生产接轨的设备，使其掌握的技能更好地服务于区域产业发展。

2.对标 “新双高金专” 内涵建设的需要

“新双高金专” 要求专业建设紧密对接产业需求，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我校数控专业虽致力于此，但现有实训条件限制了专业的进一步发展。先进的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能够为专业建设提供有力支撑，通过引入这些设备，可优化专业课程设置，强化实践教学环节，使专业培养目标更贴合产业对高素质数控人才的要求，推动数控专业向 “金专” 标准迈进。

（二）实施必要性

1.学校提升数控专业内涵建设的必然要求

实施本项目是学校提升数控专业内涵建设，培养卓越工匠的关键举措。当前学校实训设备在数量和先进性上存在不足，无法满足培养符合卓越工匠标准学生的需求，制约了专业的发展。通过购

买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能够完善实训教学条件，优化课程体系，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从而全面提升数控专业的内涵建设，为培养更多高素质的数控卓越工匠奠定坚实基础。

2.服务区域产业发展的迫切需要

松江区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的快速发展，对掌握先进加工中心操作技能的数控人才需求日益迫切。学校作为区域内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基地，有责任和义务为区域产业发展输送所需人才。实施本项目，培养出具备五轴、三轴加工中心操作技能的学生，能够有效缓解区域企业的人才短缺问题，促进区域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3.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在当前就业市场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学生掌握先进设备的操作技能是提高自身就业竞争力的重要筹码。通过参与基于五轴和三轴加工中心的实训教学，学生能够熟练掌握先进的数控加工技术，积累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就业时更能得到企业的青睐，增加就业机会，实现更好的职业发展。

4、项目建设内容和目标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旨在通过引进先进制造装备，系统提升数控技术专业实训条件与人才培养能力，具体建设内容包括：

设备采购与配置：

采购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要求具备高精度、高刚性、高动态响应特性，支持复杂曲面、叶轮、精密模具等多轴联动加工，适用于高级技能实训、技能竞赛集训及技术研发。

采购 2 台三轴加工中心：要求性能稳定、精度可靠、操作友好，适用于数控铣削、钻孔、攻丝等基础及核心技能的教学与实训。

所有设备须配备完整的操作系统、编程软件、必要的刀具库、夹具及冷却系统，确保交付后即可投入教学使用。

机床具备数控接口通讯功能。

实训基地建设与升级：

规划并建设松江区高职院校首个五轴加工实训基地，合理布局设备区域、教学研讨区、工具物料区及安全通道。

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包括电力扩容、气源供应、除尘排屑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如防护网、急停装置）及信息化管理接口。

营造与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相贴近的实训氛围，张贴安全操作规程、设备保养规范及企业文化标语。

师资能力提升计划：

针对新设备操作、编程、维护及工艺设计，组织专业教师参加专项技术培训与认证。

安排教师赴合作企业进行实践研修，了解产业最新技术动态与人才需求。

编制配套的实训指导书、项目任务书、安全操作手册、典型加工案例集等教学资源。

探索“课岗赛证”融通培养模式，将技能大赛标准、职业资格认证要求融入日常教学。

组建由校内教师与企业工程师共同组成的教学团队，开展技术研讨与联合授课。

管理与运行机制构建：

制定完善的实训基地管理制度、设备使用与维护保养制度、安全应急预案。

建立开放共享机制，在保障教学主任务的前提下，面向区域内中职院校、合作企业提供技能培训、技术服务和技能鉴定支持。

（二）项目总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计划到 2026 年 10 月基地验收时，达成以下总体目标：

1. 建成区域领先的实训平台：成功建成设备先进、功能齐全、管理规范的“数控卓越工匠培养基地”，成为松江区乃至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内具有示范性的高职院校五轴加工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

2. 显著提升专业内涵与培养质量：数控技术专业实训条件得到根本性改善，课程体系与产业需求紧密对接，学生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及解决复杂工程问题能力显著增强，专业核心竞争力达到“新双高”背景下“金专”建设要求。

3. 输出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每年能够稳定培养一批熟练掌握多轴加工中心操作、编程与工艺优化的高素质数控技术技能人才，有效满足区域高端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等重点产业对“卓越工匠”的迫切需求，学生就业竞争力与就业质量明显提高。

4. 打造高水平“双师型”教学团队：专业教师团队的技术技能水平和实践教学能力全面提升，形成一支既精通理论又擅长实操，能够开展技术服务和创新的“金师”队伍。

5. 增强社会服务与辐射能力：实训基地成为区域技术技能积累、推广与服务的平台，在技能培训、技能竞赛承办、职业技能鉴定、中小企业技术支持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和对区域经济发展的贡献度。

6. 五轴加工中心、三轴加工中心数量达到教育部《高等职业学校数控技术专业仪器设备装备规范》相关要求，《数控技术》专业加工中心相关技能实训课程正常实施，满足学校技能培训、技能竞赛、职业体验等多样化需求。

（三）功能需求

所购设备需满足教学实训、技能竞赛及与产业对接，满足与企业联动，完成企业订单生产需求。五轴联动加工中心应具备复杂曲面、叶轮、模具等多轴联动精密加工能力，支持高级编程与工艺优化；三轴加工中心需适用于铣削、钻孔等基础技能教学，确保稳定可靠、操作简便。所有设备应配备完整操作系统、编程软件及安全防护功能，便于开展“课岗赛证”融合教学，满足学生实训、师资培训与社会服务需要。

五、硬件配置清单及参数、软件模块明细及说明

技术规格要求说明

（1）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欲采购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

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

（2）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技术规格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不是必须要求，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本技术规格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商标、原产地、型号或专利（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报价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规格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4）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

（一）采购 2 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

1、技术参数规格表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表				数量
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轴	行程	X 轴行程	mm	≥450	
		Y 轴行程	mm	≥560	2 台
		Z 轴行程	mm	≥400	
		A 轴		≥+10/-110	
		C 轴		≥n×360°	
	工作台	工作台尺寸	mm	≥台面Ø320	
		最大允许加工工件重量	kg	≥水平 100，垂直 60	
		最大允许加工工件尺寸	mm	≥Ø380×300	
		工作离地面高度	mm	≥800	
		A 轴 0 度时主轴端面至工作台距离	mm	≥120-520	
		A 轴 0 度时主轴中心到工作台面中心的距离	mm	≥前 320，后 240	
		A 轴-90 度时，主轴中心到盘面的距离	mm	≥368	
	主轴	主轴电机功率	Kw	≥12.75	
		额定扭矩	N·m	≥13.5	
		最高转速	rpm	≥30000	
	进给	X/Y/Z 快速移动速度	mm/min	≥36000	
		A/C 快速移动速度	r/min	≥100/120	

		X/Y/Z 切削进给速度		mm/min	≥10000
		A/C 切削进给速度		r/min	≥60/100
	直线滚动导轨	X/Y/Z 轴线轨			不低于 35/45/35mm 滚柱 P 级
		X/Y/Z 轴螺杆			不低于 3212/4012/3212 C3 级
	轴承	X/Y/Z 三轴轴承			不低于 NSK/NTN 同类型轴承
	刀库	刀柄型式		Type	BBT30
		刀库容量		-	≥21
		刀具最大直径（有/无邻）		mm	≥65
		刀具最大长度		mm	≥290（60mm 刀柄）
		刀具最大重量		kg	≥2
		刀具换刀方式			就近换刀
	马达	总电源供给量		kVA	≥30
	精度	定位精度	★XYZ 轴定位精度	mm	≤0.008/0.008/0.008
			★AC 定位精度	"	≤10/10
		重复定位精度	★XYZ 轴重复精度	mm	≤0.004/0.004/0.004
			★旋转轴重复定位精度	"	≤6/6
	其他	机械重量		kg	≥7000
		机器外观尺寸（长/宽），不含水箱		mm	≥2200*3400*3200
	五轴软件	1.循环程序时的图形支持 2.工件量测循环程序 3.镗孔、常规式、刚性攻牙循环 4.啄钻、铰孔、镗孔、反向镗孔、定心钻孔循环 5.内外螺纹铣削循环 6.直线和圆弧沟槽铣削的循环程序 7.刀尖點控制功能(RTCP) 8.刀具寿命管理 9.插补功能:圆弧插补,螺旋插补,圆柱插补,曲线插补			

★特别提醒：标注“★”的内容为必要的关键性技术指标，须投标单位实质性响应，故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采购需求的具体要求明确体现或提供相关证明，如有缺少或失实将面临废标风险。

2、五轴加工中心主要零部件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国别
1	数控系统	220MA-5		
2	主轴马达	24000rpm		
3	三轴马达	S08-AM28		
4	主轴油冷系统	RCW-25PTS5/BP-B（水冷机）		
5	全自动润滑系统	NW-2202		
6	切削冷却水系统	CH4V-30-TP/750W 380V/50hz		
7	换刀机械手结构	斗笠式双臂回旋		
8	气动系统	KACM-FRF-V3-KP-MD3-10-08-06		
9	滚珠丝杆副	R3212/R4012/R3212		
10	滚珠丝杆轴承	30TAC62/20TAC47		
11	线性滑轨	35#/45#/35#		
12	主轴	BBT30		
13	电器组件	LC1N2501M5N		
14	手轮	HPB1-LA51		
15	联轴器	/		
16	热交换器	MCA-03H-N1Z-1227（空调）		
17	自动链式排削机	/		
18	含主轴油冷机	RCW-25PTS5/BP-B（水冷机）		
19	三轴导轨	线轨/线轨/线轨		
20	主轴功率	12.75kW		

3、附带说明配套刀具工具

名称	配套工量具参数		数量
五轴联动加工中心	1	钨钢铝用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2	钨钢涂层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3	圆鼻铣刀： D4R0.5*10*D4*50L*4T,D6R0.5*15*D6*50L*4T,D8R1*20*D8*60L*4T,D10R1*25*D10*75L*4T	2 套
	4	球头铣刀： R1.5*6*D3*50L,R2*8*D4*50L,R3*12*D6*50L,R4*16*D8*60L,R5*20*D10*75L	2 套
	5	盘刀：套装 BT30 刀柄+直角刀盘 63—80L	2 套
	6	刀柄：BT30-ER25-100L（送拉钉）	20 套
	7	丝锥：螺旋 M3*0.5，螺旋 M4*0.7，螺旋 M5*0.8，螺旋 M6*1，螺旋 M8*1.25，螺旋 M10*1.5	2 套
	8	倒角刀：6*6D*50L*90°,10*10D*75L*90°	2 套
	9	定心钻：A 型螺旋 2.0mm,A 型螺旋 3.0mm	2 套
	10	钻头:2.5mm【10 支装】,3.3mm【5 支装】,4.3mm【5 支装】,5mm【2 支装】,6.8mm,8.5mm	2 套
	11	夹头:ER25AA 级夹头-3.0mm,ER25AA 级夹头-4.0mm,ER25AA 级夹头-5.0mm,ER25AA 级夹头-6.0mm,ER25AA 级夹头-7.0mm,ER25AA 级夹头-8.0mm,ER25AA 级夹头-9.0mm,ER25AA 级夹头-10.0mm	2 套
	12	工具：ER25UM 扳手，等高垫块 8*120【8 对 16 件】等高加硬	2 套
	13	导轨润滑油：液压导轨油	18L
	14	切削液：微乳切削液	18L
	15	量具：0-200mm 带表游标卡尺，0-300mm 带表游标卡尺，0-25mm 内径千分尺，25—50mm 外径千分尺，50—75mm 外径千分尺	1 套
	16	夹具：快动平口钳 8 寸;K21250C 前三穿孔，分体 10 寸四轴 255 法兰定位孔 50	1 套
	17	工具柜：≥1800*800*350mm，优质冷轧板。	1 套
	18	工具箱：表面喷漆；长宽高：≥750×670×400mm。	2 套
	19	文化资源：内容涵盖实训基地文化墙、职业素养、实训室制度建设、核心技术展示、实训室设备展示、实训室各类标识等。	1 套

	20	教材 包含工作页、PPT 课件。至少包含以下五个项目： 一、PPT 课件 1.五轴加工中心产品认知 （1）智能系统认知 （2）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的构成认知 （3）虚拟仿真认知 （4）虚拟机图形仿真功能认知 2.五轴加工认知 （1）五轴机床类型认知 （2）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 RTCP 功能认知 （3）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速度合成功能认知 （4）旋转轴功能认知 （5） 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微段压缩功能 3. 五轴加工中心操作与编程中心操作 （1） 五轴数控系统界面认知 （2） 五轴刀具与工具测量功能认知 4.单叶片加工案例 （1）单叶片 cam 编程 （2）单叶片加工 5.S 试件加工案例 （1）S 试件 CAM 编程 （2）S 试件加工 二、工作页 5 个项目配有 15 个工作页，图文并茂，根据教师的任务安排，结合小组分工教学模式，学生逐一完成工作页任务，提倡学生以自主学习为主，培养团队合作意识，融合自评、小组评价、教师评价方式，给予学生当前任务评价。	1 套

（二）采购 2 台三轴加工中心

1、技术参数规格表

设备名称	三轴加工中心技术参数规格表				数量
三轴加工	行程	X 轴行程	mm	≥850	
		Y 轴行程	mm	≥500	2 台

中心		Z 轴行程		mm	≥540
		主轴端面至工作台面距离		mm	≥120-600
		主轴中心到导轨基面距离		mm	≥640
	工作台	★工作台尺寸		mm	≥1000×500
		工作台负重		kg	≥500
		T 型槽尺寸		Mm×个	≥18×5
	主轴	锥孔（7:24）			BT40
		最高转数		r/min	≥10000
		额定输出扭矩		N.m	52.5/78.25（S2 15 分）
		主轴电机功率		kW	≥11
		主轴传动方式			同步齿型带
	进给	快速进给（X/Y/Z）		m/min	≥48/48/48
		三轴拖动电机功率（X/Y/Z）		kW	≥3.1/3.1/5.9
		三轴拖动电机扭矩（X/Y/Z）		N.m	≥15/15/28.4
		进给速度		mm/min	≥1-20000
	刀库	刀柄型式		Type	MAS 403 BT40
		刀库容量		把	≥24
		刀库形式			机械手
		选刀方式			双向就近选刀
		最大刀具长度		mm	≥300
		最大刀具重量		kg	≥7
		最大刀盘直径	满刀	mm	≥Φ80
			相邻空刀	mm	≥Φ 150
		换刀时间（刀一刀）		s	≤2.5
	马达	总电源供给量		kVA	≥25

	精度	定位精度	★XYZ 轴定位精度	mm	≤0.008/0.006/0.006	
		重复定位精度	★XYZ 轴重复精度	mm	≤0.005/0.004/0.004	
	其他	机械重量		kg	≥4900	
		机械高度		mm	≥2840	
		机器外观尺寸（长/宽），不含水箱		mm	≥2400×2760	
	铣床软件	1.机床数控系统采用工业数控系统，以及同品牌的数字交流伺服系统和伺服电机 2.高速高精度加工：前瞻和预读高达 1000 段 3.刀具补偿：C 刀补功能、400 组刀具补偿 4.程序格式：ISO 指令标准				

★特别提醒：标注“★”的内容为必要的关键性技术指标，须投标单位实质性响应，故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根据采购需求的具体要求明确体现或提供相关证明，如有缺少或失实将面临废标风险。

2、主要零部件供应商

序号	名称	型号或规格	品牌	国别
1	数控系统	25iMC 系统		
2	主电机	ZJY208A-11CH-B5A2		
3	X 轴伺服电机	130SJTF-M120CH		
4	Y 轴伺服电机	130SJTF-M120CH		
5	Z 轴伺服电机	175SJTF-MZ220BH		
6	X 轴丝杠	滚珠， Φ32×16,		
7	Y 轴丝杠	滚珠， Φ32×16,		
8	Z 轴丝杠	滚珠， Φ40×16,		
9	X 轴导轨	滚柱，35		
10	Y 轴导轨	滚珠，45		

11	Z 轴导轨	滚珠，45		
12	主轴组	/		
13	刀　库	24 刀位，圆盘机械手式		
14	同步齿型带	/		
15	X.Y 轴轴承	25TAC62CSUHPN7C		
16	Z 轴轴承	30TAC62CSUHPN7C		
17	润滑系统	/		
18	水　箱	不带油水分离器		
19	气动部分	/		
20	总电源开关	/		
21	主要接触器	/		
22	主要继电器	/		

3、配套刀具工具

名称	配套工量具参数		数量
三轴加工中心	1	钨钢铝用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2	钨钢涂层立铣刀：D4*12*D4*50L,D6*18*D6*50L,D8*24*D8*60L,D10*30*D10*75L	2 套
	3	圆鼻铣刀： D4R0.5*10*D4*50L*4T,D6R0.5*15*D6*50L*4T,D8R1*20*D8*60L*4T,D10R1*25*D10*75L*4T	2 套
	4	球头铣刀： R1.5*6*D3*50L,R2*8*D4*50L,R3*12*D6*50L,R4*16*D8*60L,R5*20*D10*75L	2 套
	5	盘刀：套装 BT40 刀柄+直角刀盘 63—80L	2 套
	6	刀柄：BT40-ER32-100L（送拉钉）	20 套
	7	丝锥：螺旋 M3*0.5，螺旋 M4*0.7，螺旋 M5*0.8，螺旋 M6*1，螺旋 M8*1.25，螺旋 M10*1.5	2 套
	8	倒角刀：6*6D*50L*90°,10*10D*75L*90°	2 套
	9	定心钻：A 型螺旋 2.0mm,A 型螺旋 3.0mm	2 套

	10	钻头:2.5mm【10 支装】,3.3mm【5 支装】,4.3mm【5 支装】,5mm【2 支装】,6.8mm,8.5mm	2 套
	11	夹头：ER32AA 级夹头-3.0mm,ER32AA 级夹头-4.0mm,ER32AA 级夹头 -5.0mm,ER32AA 级夹头-6.0mm,ER32AA 级夹头-7.0mm,ER32AA 级夹头 -8.0mm,ER32AA 级夹头-9.0mm,ER32AA 级夹头-10.0mm	2 套
	12	工具：ER32UM 扳手，等高垫块 8*120【8 对 16 件】等高加硬	2 套
	13	导轨润滑油：液压导轨油	18L
	14	切削液：微乳切削液	18L
	15	量具：0-200mm 带表游标卡尺，0-300mm 带表游标卡尺，0-25mm 内径千分尺， 25—50mm 外径千分尺，50—75mm 外径千分尺	1 套
	16	夹具：8 寸 T 型丝杆开口≥230mm	2 套
	17	工具箱：表面喷漆；长宽高：≥750×670×400mm。	2 套

4、设备可视化

序号	设备可视化	数量
1	**一、设备云眼** 对一台三轴加工中心和一台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进行数据实时采集；生产数据按照工单采集；生产异常数据手工实时采集。是针对机加行业设计的一款生产现场监控产品。工厂设备联网后，通过本产品可以实现对设备状态和加工情况的实时监控，及时了解现场的加工进度和设备运行情况，随时掌握生产绩效情况。产品包括两部分内容，现场看板和基础信息配置。其中，现场看板是系统的核心功能，通过部署现场看板，可以及时地了解工厂内设备的运行情况、生产进度情况，以及生产绩效等信息；同时，为了能够让现场看板能够反映现完整的信息，需要用户根据实际情况对基础信息 进行完善，需要完善的信息包括班制信息、产品工艺信息、设备信息，以及人员信息等。 1.设备管理：用户可以利用设备管理来维护设备编号、设备描述、设备型号和设备序列号，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删除、同步和查询功能； 2.产品工艺配置：用户可以利用产品工艺配置来维护产品的程序、加工时间、准备时间和工序内容，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告警配置、删除和查询功能； 3.班制配置：用户可以通过班制配置来维护工厂工作时间，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设置多套班制，每一套班制可指定不同的设备；用户可以对班制信息进行新增、删除、设置默认、查看修改历史功能； 4.看板：全厂设备各个状态数量统计、运行时长统计、设备告警信息、设备效率和	1 套

	按照程序汇总的报工信息，单设备的开机时长，报工明细和当前设备状态及运行详情； 5.报工明细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生产报工明细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6.日产量统计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的日产量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7.设备时长统计：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时长统计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和设备描述； 8.设备状态导出：导出功能，除了导出设备的运行时长之外，还可以导出设备的其他状态信息，包括主轴 倍率、进给倍率、设备各种状态时间，以及设备的告警信息； 9.设备生产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产品加工产量进行统计；产品产量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产品产量进行统计； 10.人员管理：用户可以通过人员管理模块对工厂人员数据进行维护，模块中包含新增、复制、删除、编辑、修改密码、查询功能； 11.角色权限配置 ：用户通过角色权限配置，为工厂的角色设置权限。用户登录后能够显示其拥有角色的菜单； 12.人员授权：用户在人员授权中可以为选中的员工配置角色，该模块中包含查询、删除人员角色、添加人员角色功能；	
2	**二、数据采集模块：** 1.支持机床报文自定义，上传以及下载频率自行设置； 2.操作系统≥Ubuntu 16.04 LTS； 3.内存：≥2G DDR3； 4.存储空间：≥32G SSD； 5.通讯模块：LTE； 6.电压：DC12V±5%； 7.功耗：≤20W； 8.防护：IP4X； 9.图形控制器：Intel HD Graphics； 10.DP：DP 支持最大分辨率≥2560*1600； 11.HDMI：HDMI 支持最大分辨率≥1920*1080； 12.双显支持：HDMI+DP 同步或异步显示； 13.网络控制器：2*IntelI1211AT，RJ45 接口； 14.USB:1*USB3.0,1*USB2.0; 15.COM 口：1*RS232，采用 RJ45 接口； 16.红外：1*IR 红外接收端口；	1 个

3	**三、控制终端** 1.网络:2*RTL8111G/H 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唤醒 1*MINI-PCIE 接口,支持 2.4G/5GWIFI 通信 2.音频：ALC 芯片 3.显示接口：HDMI,VGA，支持双屏同步异步显示支持 系统：win7/win8/WIN10/linux 等 3.BIOS：支持上电开机，定时开机，网络唤醒，无盘启动 4.接口：4*USB3.0,2*USB2.0，电源接口，2*网络接口，HDMI,VGA，音频接口，2*COM,2*Wi-Fi	1 个
4	**交换机** 1.千兆 RJ45 端口：8 2.MAC 地址容量：4K 3.网络管理功能：支持本地 Web 管理，支持 802.1QVLAN、MTUVLAN、端口 VLAN，支持配置端口流控、双工、开启/关闭，支持端口汇聚、端口监控、端口隔离、端口流量统计，支持 QoS、端口出/入口限速、风暴抑制，动态更新 MAC 地址，支持线缆检测、环回检测 4.输入电源；9V/0.6A 5.使用环境：工作温度：-5° C~45° C，存储温度：-40° C~70° C，工作湿度：10%～90%RH 不凝结，存储湿度：5%～90%RH 不凝结	1 个

六、其他服务要求

（一）具体服务要求

①本项目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认真了解招标文件内所体现的招标人的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本项目的条件与需求，本针对该项目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对投标文件内所有内容的真实有效性负责。

②投标人须具备本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负责。

③投标人一经中标后，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方式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不得以任何理由自行降低相关要求及质量标准**。

④为保证供货商品能够充分满足使用要求与安装要求，中标后，中标方应主动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勘查，为勘查现场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自行承担。入校需提前和招标人联系，凭身份有效证明登记后方可入校，现场勘查全程须保证不可影响学校正常教学。

⑤供货商品正式投产前，招标人（学校）对款式或规格或颜色上如有微调，中标供应商应予以满足，并以最后经确认的方案为准，进行生产。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整合上报给招标人（学校），经招标人（学校）确认后方可展开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

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期间管理将纳入招标人（学校）的管理范围，中标供应商在此过程中须服从招标人（学校）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二）包装和送货要求

①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人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②中标人在组织进场前须对拟进场的相关货物进行充分的软包装保护，避免对采购人楼宇内墙面、楼梯扶手、楼宇电梯等造成损坏，并根据现场实际，分批将货物放置采购人指定场所。若产生损坏，由中标人采取措施复原，否则将赔偿采购人损失

（三）项目供货管理要求

1、本项目投标单位一经中标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

2、供应商必须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供货所需的资质、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供应商在响应前应认真了解招标人使用需求、使用条件（使用空间、能源条件等）和其他相关条件。

4、货物在投产前，中标方须与招标人（学校）确定，最终确认后方可生产。中标方在货物供货前需将货物的技术资料和使用条件报招标人（学校）确认后方可订货（或组织生产）和确定具体供货、就位时间。本项目调试安排期间管理将纳入招标人（学校）的管理范围，中标方在此过程中须服从招标人（学校）的时间和管理协调。

5、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招标需求另有要求外，中标方所出售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招标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6、包装和送货要求：中标方在组织进场前须对拟进场的相关货物进行充分的软包装保护，避免对招标人楼宇内墙面、楼梯扶手、楼宇电梯等造成损坏，并根据现场实际，分批将货物放置招标人指定场所。若产生损坏，由中标方采取措施复原，否则将赔偿采购人损失。

7、现场管理：

（1）中标方应配备安装现场管理负责人并明确联系方式，该负责人须全程监控项目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过程。（货到现场：检查货物的数量、外包装及按照房间布置分配货物种类、数量。安装过程中：按照图纸配置货物，严格按照安装工艺、技术规范执行，组装完毕后对现场进行清洁保洁工作。）在招标人验收之前，现场负责人对货物进行全方面的自检，确保正常使用后通知招标人验收。

（2）中标方应严格遵守招标人管理规定：所有工作人员严格听从现场负责人或招标人的指挥，确保现场有序进行；货物进场，轻拿轻放，摆放整齐，不得拖拉，并注意对现场环境及产品的保护。

（3）与中标方签订现场施工安全协议，确保施工安全。安装现场严禁烟火；负责处理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确保垃圾及时清理，保持现场整洁卫生。

8、安装要求：中标方现场安装人员应当严格按各类货物使用要求进行安装，中标方现场管理人员应

当按质量要求严格对安装各环节进行检查，特别是对容易出现质量问题的环节进行重点督查，确保货物现场安装的质量。

（四）供货安装要求

1、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及其制造工艺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对由此引起的纠纷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供货安装实施方案，包含物流计划、人员配置、安装计划、应急预案等。

3、投标人须派遣有类似项目经验的项目团队。如安装过程中涉及到特种作业的，安装人员必须持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操作。

4、中标方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现场货物材料保管、施工垃圾清理，原有设施保护，周边环境整洁，施工区域标识等，并保证设备使用的安全性、布线的合理性、美观性，如发生安全性事故，中标方需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5、中标方必须免费提供所有设备的安装服务，安装后须保证所有设备能够正常使用，并把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到最佳使用状态。最后用标签标识出每台设备和线路，便于今后维护。

7、中标方应负责全部所投货物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调试等，并配合验收及保修等，采购人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五）产品演示要求

1、实样演示要求

①演示为数控设备信息采集系统管理模块功能软件录屏演示，由各投标单位提供演示录屏视频。所有投标单位除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外，须以 U 盘形式提供电子版演示录屏视频，文件名称修改为“投标公司全称-演示录屏视频”。

②录屏演示时限为每家投标单位不超过 10 分钟，演示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 68 号厚德园 23 幢 3 楼（上海桓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③电子版演示录屏视频要求该 U 盘单独密封，密封封套标记须注明“演示录屏视频”字眼，由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时提供。各投标单位须保证所递交的“演示录屏视频”U 盘中的电子文件无损坏情况、且文件名称按规修改，从投标单位开标当日递交起至演示前该内容始终处于密封状态，如现场演示期间打开电子文件如有损坏、空白等情况，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演示内容

现场演示	1.设备管理：用户可以利用设备管理来维护设备编号、设备描述、设备型号和设备序列号，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删除、同步和查询功能； 2.产品工艺配置：用户可以利用产品工艺配置来维护产品的程序、加工时间、准备时间和工序内容，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告警配置、删除和查询功能； 3.班制配置：用户可以通过班制配置来维护工厂工作时间，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设置多套班制，每一套班制可指定不同的设备。用户可以对班制信息进行新增、删除、设置默认、查看修改历史功能； 4.看板：车间设备各个状态数量统计、运行时长统计、设备告警信息、设备效率和按照程序汇总的报工信息，单设备的开机时长，报工明细和当前设备状态及运行详

	情； 5.报工明细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生产报工明细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6.日产量统计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的日产量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 7.设备时长统计：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时长统计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和设备描述； 8.设备状态导出：导出功能，除了导出设备的运行时长之外，还可以导出设备的其他状态信息，包括主轴 倍率、进给倍率、设备各种状态时间，以及设备的告警信息； 9.设备生产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产品加工产量进行统计；产品产量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产品产量进行统计； 10.人员管理：用户可以通过人员管理模块对工厂人员数据进行维护，模块中包含新增、复制、删除、编辑、修改密码、查询功能； 11.角色权限配置：用户通过角色权限配置，为工厂的角色设置权限。用户登录后能够显示其拥有角色的菜单； 12.人员授权：用户在人员授权中可以为选中的员工配置角色，该模块中包含查询、删除人员角色、添加人员角色功能。

（六）保修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方必须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在保修期内如有买方人为不正当使用造成损坏，在保修期内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48 质量保证期小时内，派工程师到买方工厂处理，只收取零件成本费。保修期过后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2、中标方在上海市应具有较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及场所，有售后服务专线，保证在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能及时上门解决问题。中标方须承诺 48 小时内解决故障，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3、中标方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故障解决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响应到场修复时间、专线报修电话、投诉方式、售后服务人员组成情况、无法解决问题的应急措施等进行详细阐述。中标方必须承诺质保期满后的服务标准与质保期内一致，并以优惠价格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需的配件。

4、投标人须提供整机原厂质保贰年，保修期一年，且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七）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及其制造工艺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对由此引起的纠纷承担全部责任。

②供应商应负责本项目相关的全部所投货物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调试等，并配合验收及保修等，**招标人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人有义务将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到最佳使用状态，保证所有货物使用的安全性及美观性，如发生安全性事故，供应商需承担相关安全责任。

③投标人一经参与本项目投标，则视作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明确的招标需求、货物及相关

服务要求等无异议，供应商一旦中标，则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招标人的需求等理由提出本项目约定之外的一切费用，所有中标后由中标方提出的额外费用招标人将一律不予考虑。

④本项目供货时，供应商需保证产品按质、按时送至招标人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自报项目实施周期，并制作详细实施周期及施工组织方案、人员安排等质量、安全、工期保障措施，以确保项目按期完工。逾期取消中标资格并通报。

⑤中标人应对本项目的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应通过编制培训教材、现场操作讲解等方式，负责对使用方进行操作培训，直至使用方能熟练掌握。

⑥投标人应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授权书和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如有）

⑦如中标供应商实际供货产品与投标产品不一致，送货服务承诺无法完成，产品质量、服务被使用方有效投诉，经查实中标供应商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同时保留向市、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通报的权利。

⑧本项目不接受转让与分包，投标人一经中标后不得将本项目私下转让或违规违法分包。

七、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编制网上投标文件，其中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不限于下列）：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4）《资格性响应表》；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6）《商务要求响应表》；

（7）《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委托人在该单位在职证明）；

（9）《投标人近三年（即指 2023 年 9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包括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用户评价等，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包含合同金额的合同首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评标时不予考虑；

（10）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11）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1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13）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

（14）按时送货的承诺和未按时送货的自罚措施（格式自拟）；

（15）相关资质证书（如有）。

2. 资格证明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检审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磋商时须提供）及被授权委托人在该单位在职证明并盖公章或劳动合同证明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

（3）根据沪财采【2022】11 号文的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提交反映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的书面声明函；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通过“信息打印”生成的查询报告（至少包括：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变更信息、股权变更信息、行政处罚信息、纳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纳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等），未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供应商请自行提供股东及出资信息证明（可选项）。

3.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响应货物技术偏离表

（2）完成本项目的设备配置情况表

（3）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物流方案、服务方案

（4）供货安装实施方案，包含物流计划、人员配置、安装计划、应急预案等

（5）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内容工作计划说明

（6）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说明

（7）综合实力自述

（8）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上各类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格式自拟除外）。

4.上传扫描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彩色扫描文件，并按照规定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网上投标系统上传其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必须采用原件彩色扫描以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响应单位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 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性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性响应表》以及《符合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有关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网随机抽取具有技术、经济等方面专长的专家组成。

2、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值，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3、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符合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

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值，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无缺漏项的报价，投标报价即评审价；对于有缺漏项的报价，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

（4）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审时中小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型企业。中小企业响应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评分细则》。

（五）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1）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

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3）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支持本国产品政策

（1）若本项目（包）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含进口产品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在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出具完整、准确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且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达到 80%以上时，应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出具《承诺函》或者承诺事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4）关于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以及《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沪财库〔2008〕49 号）等规章制度。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本项目招标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细则（100 分）

第一部分：报价得分（30 分）			
序号	评估要素	分值	评分要求
1	报价分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得分按如下方式计算：报价分＝30×（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第二部分：客观分（31 分）			
序号	评估要素	分值	评分要求
2	类似业绩	4	提供近三年来有效的相应设备销售合同业绩（近三年即 2023 年 9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没有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0 分。 **注：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的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投标人需提供业绩相关证明文件的彩色扫描件，并保证扫描件中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得到体现并保持清晰，如相关内容无体现或所提供资料内字迹模糊不清，或重要信息如签订日期、签订主体签章等缺漏，则作无效提供。**
3	售后承诺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所投货物五轴联动加工中心和三轴加工中心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原厂质保壹年，格式可自拟）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且公章齐全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未提供或无公章的不得分。
4	性能参数	25	投标人须根据采购需求技术要求表中每一项逐个响应， 负偏离或漏项的每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技术偏离表的，本项不得分。
第三部分：主观分（39 分）			
序号	评估要素	分值	评分要求
5	现场演示	14	数控设备信息采集系统管理模块功能软件录屏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1. 设备管理：用户可以利用设备管理来维护设备编号、设备描述、设备型号和设备序列号，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删除、同步和

			查询功能；（2 分） 2. 产品工艺配置：用户可以利用产品工艺配置来维护产品的程序、加工时间、准备时间和工序内容，该模块包括新增、修改、告警配置、删除和查询功能；（1 分） 3. 班制配置：用户可以通过班制配置来维护工厂工作时间，用户可以根据情况设置多套班制，每一套班制可指定不同的设备。用户可以对班制信息进行新增、删除、设置默认、查看修改历史功能；（1 分） 4. 看板：车间设备各个状态数量统计、运行时长统计、设备告警信息、设备效率和按照程序汇总的报工信息，单设备的开机时长，报工明细和当前设备状态及运行详情；（2 分） 5. 报工明细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生产报工明细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1 分） 6. 日产量统计查询：用户可以对工厂的日产量信息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程序名称、产品名称、工序内容和设备描述；（1 分） 7. 设备时长统计：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时长统计进行查询，其中查询条件包括起始日期、终止日期和设备描述；（1 分） 8. 设备状态导出：导出功能，除了导出设备的运行时长之外，还可以导出设备的其他状态信息，包括主轴 倍率、进给倍率、设备各种状态时间，以及设备的告警信息；（1 分） 9. 设备生产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设备产品加工产量进行统计；产品产量报表：用户可以对工厂的产品产量进行统计；（1 分） 10. 人员管理：用户可以通过人员管理模块对工厂人员数据进行维护，模块中包含新增、复制、删除、编辑、修改密码、查询功能；（1 分） 11. 角色权限配置：用户通过角色权限配置，为工厂的角色设置权限。用户登录后能够显示其拥有角色的菜单；（1 分） 12. 人员授权：用户在人员授权中可以为选中的员工配置角色，该模块中包含查询、删除人员角色、添加人员角色功能；（1 分）

6	培训方案	6	现场技术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培训内容及时间科学合理、针对性和操作性强的，得 4-6 分；培训方案有内容但简单或细节有待完善，培训内容及时间针对性与合理性待提高的，得 1-3 分；培训方案差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7	实施方案	12	投标人提供了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实施质量保障措施、实施管理控制体系、交货与安装实施周期、项目负责人等内容，方案翔实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7-12 分；投标人提供了较为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实施质量保障措施、实施管理控制体系、交货与安装实施周期、项目负责人等内容。方案较完整、具备一定操作性的，得 1-6 分；投标人未提供不得分。
8	售后服务	7	售后服务内容详细具体，售后服务内容及故障响应时间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方式针对性和操作性强的，得 5-7 分；售后服务方案有内容但简单，售后服务内容细节有待完善，售后服务方式针对性和操作性有待提高的，得 1-4 分；方案差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标函格式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2.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_____日。

4.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近期有关该型号货物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_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数控卓越工匠培养与内涵提升工程包 1

质保期	故障解决时间	是否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项目概况及招标需求的所有内容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填写说明：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投标总价应包括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设备制造、安装过程中的整改、安装、包装、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及其他一切附随服务等。**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4）投标总价须包含项目验收合格时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报价分类相关表格格式

（1）报价分类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分类名称	费用（元）	说明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合计				

注：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概况及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以及相关要求报价。

（3）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分类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报价合计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项目概况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资格性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与页次	备注
资格条件审查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下资格条件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证书等；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提供被授权代表人的在职证明）。 （2）供应商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中，联合体协议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署、提交，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以上条款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投标软件设置，在相应位置进行标记匹配。）			
大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其他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人名称与投标报名时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不一致，或无效的； （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以上条款无需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标记，投标人可在电子响应文件中任意位置标记匹配，招标代理机构将如实记载并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与页次	备注
符合性审查条款	投标人不存在：(1)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人不存在：(2)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人不存在：(3)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签字或盖章的，或签字盖章不齐全的；			
	投标人不存在：(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投标人不存在：(5)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			
	投标人不存在：(6)经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投标人不存在：(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投标人不存在：(8)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投标人不存在：(9)响应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人不存在：(10)投标人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及招标文件中标有“★”条款要求的；			
	投标人不存在：(11)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符合性要求。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有效期			
质量保证期			
交付日期			
交付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转让与分包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响应项目	主要内容概述	详细内容所在投标文件页次	备注
……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公司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公司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公章）：	受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日期：

9、投标人类似业绩项目一览表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						

说明： 附：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用户评价等，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包含合同金额的合同首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1、单位名称：

2、地址：

3：邮编：

4、电话/传真：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实收资本：

2、资产总额：

3、负债总额：

4、营业收入：

5、净利润：

6、上交税收：

7、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五轴联动加工中心，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三轴加工中心，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15、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企业提供的货物、设备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商业规定的证明文件。

2、 所有投标文件或表格的内容是真实和准确的。

3、由供应_____（设备名称）的制造商_____（制造商名称）出具的授权我方代表该制造商的授权书正本一份（当供应商是作为代理的贸易公司时）。

4、我方和制造商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印刷体）：

单位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单位地址：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传真：

邮编：

电话：

1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三轴加工中心**，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三轴加工中心**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三轴加工中心**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三轴加工中心**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 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 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 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4）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17.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货物技术规格要求	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	是否有偏离	偏离情况说明	技术支持资料说明：名称与页次	备注
……							

说明：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货物的技术需求表、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是否有偏离”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供应商必须认真填写以上表格，并保证内容真实、准确、无误，有无偏离情况应按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情况逐项说明。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2、质保期后的服务内容及材料部件更换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或零部件名称	具体描述	市场价	政府采购价	优惠率	备注或其他说明
1	上门费					
2	检查费					
3	保养费					
4	…					
5	材料及部件 1					
…	…					
N	材料即部件 N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和专业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工作业绩： 主要工作特点： 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 本项目经理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本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工作时间：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拟从事本项目服务人员及其技术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组成员姓名	年龄	在项目组中的岗位	学历和毕业时间	专业技术资格	上岗证书	进入本单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历	联系方式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_____（贸易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贵司项目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

规格型号：_____；

我方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年投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_月；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我方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我方该型号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最近实施（完工）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验收日期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家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制造厂家（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

制造厂家授权书证明和经销协议如非中文书写，须经国家认可的翻译机构翻译为中文版，在投标文件中翻译件原件与代理证明和经销协议的复印件一起出具。

6、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物流方案、服务方案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生产能力、生产进度

2、 生产周期

3、生产工艺和工序、进度计划

4、组织机构

5、品质管理

6、技术措施

7、安全措施。

8、生产中需配合协调的内容。

9、物流方案

10、服务方案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供应商信息-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1.1乙方所提供的_____，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等信息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交货地点、交货时间和交货状态

2.1合同价格

本合同总价款为含税价_［合同中心-合同总价］_元整；大写：_［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

写]_。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交货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925号（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

2.3交货时间：2026 年 10 月底。[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4交货状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最严格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完全且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腐蚀、防磁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及甲方所需的文件材料。

6．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三日内提出，未在期限内提出质量异议并不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6.2 甲方可采取以下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从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外观、基本功能以及整体系统运行正常等方面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 3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甲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6.3 甲方验收合格并不代表对乙方货物质量的最终认可，亦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

7. 付款

7.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本合同款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支付。

（1）合同签订后预付 30%定金，由中标方交货。依据学校要求、设备验收要求、按照相关标准完成验收，验收合格且完成约定的相关工作，并经校方签字后付清剩余 70%。即__元（大写： ）；

（2）甲方支付上述所有款项的前提条件是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者在上述期限内乙方未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因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因政府财政因素导致甲方无法及时付款的，不构成甲方的任何违约情形。

7.3 乙方收款相关信息：

名　称：

纳税号：

开户银行：

账号：

7.4 甲方付款相关信息：

名　　称：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3101174250597539

地 址、电 话：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925 号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庙前街支行　3100193771605900072

8．伴随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提供 24 小时远程通讯咨询服务。甲方出现设备故障、系统故障等问题时，乙方须在 12 小时内及时响应，并于 24 小时内进行上门维修；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9．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硬件产品____个月、软件产品____个月的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4 产品质量责任：若因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问题导致任一主体遭受损害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0．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4)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误期赔偿

12.1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金额每日万分之

一的标准计算，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13．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争端的解决

甲乙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守约方因诉讼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鉴定费、保全服务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15．违约责任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可向乙方请求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1）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或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乙方提供的部分或全部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

（3）因乙方原因致使任一方主体遭受损害的；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交由第三方代为履行的；

（5）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或伴随服务义务；

（6）货物存在知识产权侵权或其他权力瑕疵；

（7）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5.2 如果乙方根据上述16.1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18．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贰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附件包括： 谈判文件、产品报价明细清单、供应商承诺、补充协议（若有）。

19.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3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0．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部分）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6年09月21日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联合体]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